

嶺南大學

質素核證報告



二零一六年十月
質素保證局

質素保證局
第二輪質素核證

嶺南大學
質素核證報告

二零一六年十月

質素保證局核證報告第 13 號

© 質素保證局二零一六年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電話： 2524 3987

傳真： 2845 1596

ugc@ugc.edu.hk

<http://www.ugc.edu.hk/big5/qac/index.htm>

質素保證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
組織。

目錄

前言	1
背景	1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1
摘要	2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2
1. 引言	7
核證方法闡釋	7
院校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7
2. 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	8
3. 學生學習機會的質素	12
博雅教育課程	13
教與學	15
4. 學生成就	17
果效為本的教與學及評核	19
監察學生成就	20
5. 提升質素	23
6. 研究生課程	27
研究生研究課程	28
研究生修課課程	31
7a. 核證主題：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	34
入學迎新	34
綜合學習課程與全人教育	35
7b. 核證主題：國際參與：策略及現況	37
8. 總結	41
附錄	
附錄 A：嶺南大學(嶺大)	43
附錄 B：嶺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46

附錄 C：簡稱	48
附錄 D：嶺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49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50

前言

背景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成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組織。

教資會致力保證並提高教資會資助院校及其活動的質素。鑑於院校不斷擴展，加上公眾對院校質素日益關注，當局成立了質保局，以第三者身分協助教資會監察院校課程的質素。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協助教資會確保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的學士學位及以上程度課程(不論是否受教資會資助)的質素。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核證工作由評審小組進行，質保局從評審員名冊中委任評審員出任小組成員。評審小組成員包括本地和海外學者，有時也包括一名非學術界的本地社會人士。所有評審員均在其所屬專業界別擔任或曾經擔任要職。海外評審員均具備高等教育質素核證的經驗。因此，核證過程事實上是一項同儕覆檢。

根據職權範圍，質保局的核心工作如下：

- 對院校進行質素核證
- 促進質素保證和提升，並推廣良好的實踐方法

質保局的質素核證方針是以“切合所需”為原則。評審小組會評估院校在實踐本身所定的使命和目標方面的程度，並確認院校有制訂程序確保學生學習質素，以及制訂用於評核及呈報學生表現與能力的學術標準。質保局的質素核證亦會審視院校的質素制度是否有效，以及審議用以證明有關制度符合持份者期望的證據。

核證程序的全文(包括核證方法和範圍)載於質保局《核證便覽(第二輪質素核證)》，並可經以下網址下載：

<http://www.ugc.edu.hk/eng/doc/qac/manual/auditmanual2.pdf>。

摘要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該局對嶺南大學(嶺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評審小組就以下範疇進行詳細分析及評論後，得出本報告有關以下方面的質素核證結果：

- 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
- 學生學習機會的質素
- 學生成就
- 研究生課程
- 提升質素

核證結果闡述院校良好做法，提出建議供院校進一步考慮，以及確認院校就自我審視結果所採取行動的進展。報告也就核證主題：「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以及「國際參與：策略及現況」，作出評論。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 (a)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對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報告作出周詳和全面的回應。就報告提出所關注的問題，嶺大儘管並非所有事宜都能完成，但評審小組認為嶺大顯然有致力跟進。而嶺大就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工作中予以讚揚及贊同之處，以及在該次核證所提出的建議所作跟進的有關進展，會在本報告各有關標題下討論。
- (b) 嶺大在其使命宣言中表示課程建基於“最優秀的中西博雅教育傳統”，以及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意味嶺大致力訂立及維持高水平的學術標準。然而，嶺大就如何為其所頒授的資格訂立學術標準，則鮮有明確提述。因此，本報告提出，倘嶺大能在其學術質素政策及程序中明確表述有關方法，應可從中獲益。本報告鼓勵嶺大考慮與本地、區內及國際間同類院校在學術標準方面進行基準參照，從而進一步加強訂立學術標準的信心。嶺大通過全面而嚴謹的課程審批程序和定期檢討，在大學的學術體系內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而不同校外專家的嚴格考核，亦對有關工作帶來裨益。評審小組注意到，校外學術顧問的職能已有所擴大，並取代了校外考試委員的角色，在學系層面為有關課程增值。在新制度下，個別科目會輪流按周期(周期為二至五年不等)呈交校外學

術顧問。本報告鼓勵嶺大確保設有調整機制，以查核科目層面的學術標準得以嚴格及定期檢視並受到審察，使之成為評核程序不可或缺的一環。評審小組認為，證據顯示嶺大對於學術誠信的明確立場並非經常在學生學習環境中得以清晰或貫徹執行。對於嶺大正採取措施，確保全校教職員及學生均明白校方在學術誠信上的要求及處理違規個案的程序，以秉持其所頒授資格的學術標準，本報告予以肯定。

- (c) 明顯可見，嶺大採用小班教學，而且教職員與學生關係密切，使學生可受益於優質的學習環境。評審小組發現不少證據，顯示嶺大通過博雅教育力臻至善，並提供多元化機會，致力培育學生全人發展。因應這些策略重點，本報告贊同嶺大已開始實行的若干措施。首先，該校正採取措施，不因受到壓力而重新實施提早選擇主修科的安排，以履行增加跨學科學習機會的承諾。第二，嶺大正在本科生核心課程中發展科學元素，作為致力提供寬廣課程的一環，從而為學生奠立博雅教育的基礎及培育學生掌握可廣泛應用的技能。第三，嶺大正重新平衡教學與研究，以秉承作為一所博雅教育大學的使命。這些措施旨在為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學習體驗帶來裨益。
- (d) 評審小組找到明確證據，證明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使教學環境更見清晰，教職員和學生都可從中受惠。然而，儘管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作出有關建議，嶺大過渡至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的有關工作顯然尚未完成。本報告促請嶺大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伊始時，確保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於全校全面推行。評審小組知悉教與學中心支援這些發展措施，對學與教質素貢獻良多。本報告特別指出，教與學中心以使命為中心的方針，通過一系列創新措施，支援教職員的專業發展。
- (e) 嶺大的總體目標是培育畢業生，使他們在離開大學時對其學術成就滿有信心和希望，並且感到自豪。本報告備悉，嶺大投入大量的財力和人力，以實施小班教學及提供多元化的國際和服務研習體驗，讓嶺大獨特的學生群體因受惠於博雅教育而得以增值。該校為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及研究課程研究生訂定畢業生特質。嶺大在修課課程推行以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學科的預期學習果效是按課程預期學習果效清晰規劃，而課程預期學習果效又與畢業生特質相配合。本報告備悉，嶺大提供各式各樣為學生而設的服務，範圍寬廣，以支援學生取得成就，包括迎新活動、資源豐富和積極主動

的圖書館服務、管理妥善和監察認真的學業指導制度，以及學長和僱主導師計劃。畢業生出路資料與僱主和校友的見證顯示，嶺大畢業生準備充足，可在競爭激烈的就業市場上佔一席位。

- (f) 評審小組注意到，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提出兩項與學生成就直接相關的事宜，至今仍未處理。評審小組知悉，有些教職員已過渡至採用標準參照模式評核，另一些則仍繼續採用常模參照模式評核並按曲線將成績分級。這使學生最終學術概況所包含的不同科目，有些以標準參照模式評核，另一些則以常模參照模式評核。為方便比較學術水平及提升評核學生的透明度，本報告促請嶺大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伊始時，確保標準參照模式評核於全校全面推行。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贊同嶺大採取措施，規定學生在畢業時必須參加英語能力測試，但評審小組確定有關措施未有貫徹推行。鑑於數據顯示僱主和校友對嶺大畢業生英語能力所給的評分仍處於低水平，本報告促請嶺大即時探求及推行合適的工具，在學生入學和畢業時嚴格測試其英語能力的水平。
- (g) 評審小組知悉嶺大的願景着重提升水平，銳意成為一所教學素質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群、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大學。此外，提升學習環境亦是嶺大的策略重點之一。該校投放時間和精力與其他院校進行基準參照，以尋求更趨完善之處。不過，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擬就哪方面的運作進行比較或採用何等量度準則，卻並非全然清晰。本報告建議嶺大制訂有系統的方法和適當的量度準則，視乎情況在院校表現、學術標準、課程或學生概況方面，與本地、區內及國際同類院校進行基準參照。在訪問嶺大期間，評審小組發現該校有若干獨特的良好做法的例子，之前並未為小組所留意。本報告鼓勵嶺大就提升學與教的良策找出最有效的推廣方法，並予以推行，從而向全校貫徹及有系統地宣揚。嶺大收集學生、畢業生、校友和僱主有關學生體驗和畢業生特質的意見，效果良好。但評審小組同意高級管理人員的看法，認為嶺大未能很有效地提升校譽，使對該校缺乏親身體驗的人有所共鳴。嶺大已展開工作加以補救，向有意報讀的學生、教師、家長及僱主推廣該校教育的特點和畢業生的過人之處；本報告對此予以肯定。
- (h) 評審小組在審視嶺大的研究生課程時發現，嶺大的使命、抱負和策略重點主要在於為本科生提供博雅教育，而院校本身

的規模亦相對較小，其研究生更只佔一小部分。有證據顯示，修課課程研究生和研究課程研究生皆受惠於小班教學，而且有充裕時間與學術和支援人員交流，情況與本科生相同。研究生不論是否入住宿舍，也可從宿舍生活中有所獲益。有些研究生在修讀本科生課程時，未必把嶺大作為首選院校，現視該校為修讀研究生課程的正確之選。

- (i) 研究課程研究生、其導師及學術支援人員提供不少證據，顯示嶺大研究生研究課程有良好基礎，並具有充足支援和資源，為學生提供個人化的優質學習體驗。雖然質素保證安排大體完善，評審小組發現，證據顯示有關某些重要政策和程序的資料並未在學生或有合理期望可找得有關資料的地方發布。導師認為，研究課程研究生從不同來源學到所需知識，這些來源包括他們之前修讀本科生課程的體驗及與學者交流。本報告促請嶺大在二零一六／一七學年伊始時，確保有關研究操守與學術誠信及知識產權的政策能貫徹表述，並有系統及有效地傳達予所有從事研究的教職員和學生。嶺大研究生研究課程的畢業生特質未如本科生課程和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畢業生特質般融入學習環境中；本報告鼓勵嶺大進一步考慮如何在研究生研究課程適當地體現其使命及抱負。評審小組清楚知悉，嶺大正認真考慮實踐對研究課程研究生的承諾所帶來的挑戰和機遇。嶺大為提升研究課程研究生的學習環境，投放資源聘任一名高層人員，並致力在本地、區內及國際層面建立合作和網絡，本報告對此予以肯定。
- (j) 評審小組發現，證據顯示研究生修課課程的授課及給予學生的支援質素甚高。教職員和修課課程研究生均知悉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畢業生特質，以及嶺大十分重視全人發展，亦知道他們可參與綜合學習課程的活動。不過，他們深信研究生修課課程的專業培訓元素，足以發揮推動全人教育的功能。
- (k) *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以及*國際參與：策略與現況*這兩個核證主題使評審小組得以集中於循這兩大跨範疇的方向進行更仔細查核。關於嶺大在*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這個主題的表現，評審小組發現數項值得注意的措施。本報告重點提述，供本科生參與的綜合學習課程支持嶺大實踐其使命，通過各類課程提供優質全人教育，以發展學生的能力及協助他們取得最佳的聯課學習成效。本報告亦備悉，嶺大最近達到全宿的主要表現指標，使該校有效推動在生活中學習舍堂的學習文化。

- (1) 關於嶺大在*國際參與：策略與現況*這個主題的表現，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應二零二零年質素核證報告的建議，選定國際化為五項主要教學表現指標之一。本報告特別指出，嶺大最新的國際化策略清晰，訂有本身的主要表現指標，可為該校提供有意義的數據，顯示所取得的進展。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為學生提供各種參與國際活動的機會，以及成功籌得款項以資助有關活動。嶺大正致力加強各項機制，保障學生參加國際交流活動所得的學習體驗質素；本報告對此予以肯定，並鼓勵嶺大進一步修訂挑選交換計劃伙伴的準則，以助達成此項目標。

1. 引言

核證方法闡釋

1.1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表該局對嶺南大學(嶺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嶺大在進行自我審視後擬備了一份院校報告，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提交質保局。本質素核證報告是以嶺大提交的院校報告為基礎。為期一天的院校簡報會及評審小組首次會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以討論核證訪問的細節安排。

1.2 評審小組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至二十八日訪問嶺大，與校長和高層管理人員(包括院長、系主任及課程總監)、負責修課課程和研究課程質素保證的人員、教學人員、負責督導研究課程研究生的人員、學術支援人員、不同類別的學生(包括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和研究課程研究生)，以及校外持份者(包括僱主及嶺大校友)會面。評審小組就以下方面進行評估：

- 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
- 學生學習機會的質素
- 學生成就
- 研究生課程
- 提升質素

然後確定核證結果，包括良好的做法，並提出建議供院校進一步考慮，以及確認院校就自我審視結果所採取行動的進展。評審小組就核證主題：「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以及「國際參與：策略及現況」，作出評論。

院校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1.3 嶺大於一九九九年成立，在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中校齡最淺。不過，嶺大歷史其實十分悠久，可以追溯至一八八八年，並且跨越內地及香港。在教資會資助界別中，嶺大是唯一的博雅大學。

1.4 嶺大在其使命中表明，該校致力：

- 提供建基於最優秀的中西博雅教育傳統的優質全人教育；
- 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其中包括慎思明辨、開闊的視野、靈活的技能、承擔社會責任的價值觀和應對多變世界的領導才能；以及
- 鼓勵教師和學生通過原創性研究和知識轉移貢獻社會。

1.5 在二零一四／一五學年，嶺大有 2 532 名本科生、415 名修課課程研究生及 82 名研究課程研究生。嶺大各學系共僱用 439 名從事教學、研究、支援及其他工作的職員。

1.6 嶺大的願景是成為一所教學素質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羣、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

2. 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

2.1 嶺大是一所具有自行評審資格的大學，可自行負責訂立及維持本科、研究生修課和研究學位程度課程的學術標準。本報告從兩方面探討學術標準：第一，課程所訂立和維持的學術標準，以及有關標準如何在大學的整體畢業生特質中展現(這點將於本節闡述)；第二，以該等學術標準為本，通過評核，評定個別學生所取得成就的水平(這點將於下文學生成就的部分闡述)。

2.2 嶺大在其使命宣言中表示課程建基於“最優秀的中西博雅教育傳統”，以及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意味嶺大致力訂立及維持高水平的學術標準。學術標準是以期望嶺大學生所達到的成績水平來界定，藉以反映他們所掌握的知識、所習得的能力及所發揮的智育技巧。嶺大清楚說明其維持學術標準的方法。儘管嶺大以香港資歷架構的級別指標作參考，評審小組發現，在《學術質素保證指南》中鮮有明確陳述其他有關具有自行評審資格的嶺大如何就其所頒授的資格訂立學術標準，以用於課程審批、覆審及評核等質素保證程序。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教職員亦無法清楚解釋有關方法。因此，評審小組鼓勵嶺大在其學術質素政策及程序中，明確表述嶺大採用何等方法，為其所頒授的資格訂立學術標準。

- 2.3 評審小組檢視了與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有關的主要參考文件，例如嶺大的願景、使命和核心價值、《學術質素保證指南》、理想嶺大畢業生的特質，以及嶺大近期檢討其校外考試委員／校外學術顧問政策的結果，從而考慮嶺大就其所頒授的資格所訂立及維持的學術標準的成效。此外，評審小組亦審視了若干相關文件，包括收生標準以及課程年度報告和課程檢討報告的樣本，以驗證該校如何通過課程設計、審批、監察及檢討程序進行學術標準管理。
- 2.4 在訪問嶺大期間，評審小組與高層管理人員、院長、系主任、課程總監及其他負責質素保證的人員討論嶺大如何在大學、學系及課程層面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
- 2.5 教務會通過兩個主要委員會履行對該校學術標準的整體責任。該兩個委員會為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和研究生課程委員會，是分別負責就本科生課程和研究生修課課程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的主要委員會。此外，嶺大表示，學術標準在各層面得到多個組織、制度和程序保障，包括學系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考試委員會、校外學術顧問制度，以及課程審批、監察和檢討程序。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各層人員，均充分認識嶺大的架構、制度和程序，以及他們在當中的功能和職責。
- 2.6 嶺大在參考多項校外和校內的參考點(在下文再作討論)後，在大學的學術體系內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包括收生標準)。嶺大通過全面而嚴謹的課程審批程序、每年和定期的檢討及評核周期，批核、監察及維持有關標準。不同校外專家的嚴格考核，對上述所有工作均有助益。
- 2.7 評審小組得悉，嶺大參考了香港資歷架構的相關級別指標，而個別學系所採用的校外參考點，包括其他院校及與科目相關的組織(例如商學範疇內的)所開辦的同類課程。雖然專業評審在嶺大並不擔當顯著角色，但商學院以評審機構“國際商管學院促進會”的專業標準作為課程學術標準的參照，以為有關課程提供額外的保證。校外學術顧問及僱主的意見，更提供了進一步證據。
- 2.8 評審小組注意到，校外學術顧問的職能已有所擴大，並取代了校外考試委員的角色，在學系層面大有裨益。校外學術顧問制度旨在提供不偏不倚的校外稽查，以確定校內標

準是否公平應用及貫徹執行，以及嶺大的課程和評核標準是否與本地及海外同類學位課程相若。校外學術顧問負責總體檢視評核安排、抽查學生的習作、確定考試委員會所訂的學術標準是否適當及相若，並向校長報告。

- 2.9 個別科目會適時輪流(周期為二至五年不等)呈交校外學術顧問審批學術標準。評審小組關注到，科目層面的學術標準因而有可能每五年才被審閱一次。因此，評審小組建議嶺大確保設有調整機制，以查核科目層面的學術標準能嚴格維持及受到定期監察，使之成為評核程序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 2.10 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時所採用的校內參考點，包括嶺大就願景、使命和核心價值及理想畢業生特質所作的表述。《學術質素保證指南》載有例如收生、課程審批、監察及檢討等主要質素保證程序的全面政策、程序和範本。除個別情況外，嶺大為所頒授的各個級別的資格均設有清晰的規管架構，該架構基本上以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為依歸，課程審批程序適當而且切合所需。評審小組審視了一些已完成的科目綱要文件，從這些例子可見，編訂課程的人員及科目設計者依循《學術質素保證指南》中全面而清晰的指引。評審小組注意到，學科的預期學習果效是按照課程預期學習果效清晰規劃，而課程預期學習果效又與畢業生特質相配合。
- 2.11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碩士學位課程並無設定衡量標準，用以界定學分，而個別碩士學位課程的學分值由學系在相對寬廣的範圍內決定。儘管有關課程並無出現質素方面的問題，但評審小組仍鼓勵嶺大採取措施，確保有關差異不會對提供公平的學習機會及各課程間維持相若的學術標準構成影響。
- 2.12 嶺大表示，該校十分重視學術誠信。若學生觸犯抄襲或有其他不誠實的行為，會受到懲處。教職員及學生在會面時均告知評審小組，嶺大非常注重學術誠信，而至今發現的抄襲個案為數甚少。該校在每個科目開課時，均會提醒本科生及修課課程研究生須注意學術誠信，並須通過 Turnitin 系統呈交作業。根據嶺大的程序，所有懷疑違規個案均須轉交學生紀律委員會，確保處理準則一致。個案結果的摘要其後會交予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或研究生課程委員會。

評審小組所審視的一份此類報告，證明在嶺大發現的個案甚少。

- 2.13 評審小組亦注意到，教與學小組委員會最近在會議上提出及討論有關嶺大學術誠信備受關注的議題，並就該議題與高層管理人員討論。評審小組在詢問不同的教職員和學生後，認為嶺大對於學術誠信的明確立場並非經常在學生學習環境中得以清晰或持續地體現。不過，高層管理人員在會面中明確表示，大學就有關議題曾進行坦誠及全面的討論，嶺大並已積極作出回應。因此，評審小組贊同嶺大採取措施，維護其所頒授資格的學術標準，確保全校教職員及學生均明白校方在學術誠信上的要求及處理違規個案的程序，並在匯報和處理個案方面做法更趨一致。
- 2.14 評審小組注意到，以校外學術顧問制度取代校外考試委員制度，關鍵在於着重在學科及課程層面為學術標準進行基準參照。除此之外，對於嶺大就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的安排所進行的資料收集和成效評估工作，評審小組所得證據不多。直至近期，嶺大一直與五所國際間的博雅院校進行基準參照，並在制訂核心課程、鑑別以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的良好做法，以及建立學位審核制度等工作時，向基準參照伙伴尋求意見。嶺大公布了一份文件，臚列進行基準參照的理據、評估所取得的進展，以及確定未來的方向。評審小組鼓勵嶺大趁此機會，在訂立學術標準時考慮與本地、區內及國際同類院校進行基準參照，從而進一步提升訂立學術標準的信心(見下文*提升質素*部分第 5.13 段)。
- 2.15 評審小組審視校外學術顧問提出的意見後，認為有關意見嚴謹，大體上亦屬正面評價，並認為專業團體“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的意見中肯、見解深刻及具有啟發作用，有助有關學院改善課程質素。
- 2.16 有系統地提升課程質素的機制以周期方式每年及每五年進行。相關的委員會每年檢討相關課程，有系統地分析有關資料，並找出課程可予改善之處。年度檢討的內容和時間均清楚訂明，並有適當的機制審批課程內容的輕微及重大改動。每五年進行一次的課程覆審定期檢討課程，由兩名或以上的校外專家負責，檢討以實證為本，認真而嚴謹。檢討過程會考慮多項成效，包括課程在達到學術標準及預期學習果效方面的成績。

2.17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的學術標準良好，並透過各委員會架構得以妥善維護，而該校在課程審批、監察及檢討工作方面的安排嚴謹，廣為全校了解及整體上行之有效。倘嶺大與同類院校進行基準參照、重新檢視研究院修課課程的學分架構，並確保全校了解及全面推廣嶺大的學術誠信立場，則對學術標準的信心可進一步加強。

3. 學生學習機會的質素

3.1 從嶺大的使命和願景內容，可見嶺大十分重視學習機會的質素。該校的使命是提供建基於最優秀的中西博雅教育傳統的優質全人教育，其願景是要成為教學質素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羣、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更具體而言，嶺大的方針強調以下主要元素。第一，大學在課程的廣度與深度之間慎取平衡，博雅教育科目佔 40%，學科科目則佔 60%。第二，為來自香港廣泛社會經濟背景的學生提供博雅教育，嶺大須通過學習體驗為學生提供重大“增值”，具體包括小班教學、宿舍生活、綜合學習課程、學生服務及國際交流等形式(見下文學生成就部分第 4.5 段)。第三，推行國際化，透過安排學生到海外學習，建立包含有非本地學生的多元共融的校園，以提高學生的國際認知(見下文國際參與部分第 7.18 段)。最後，嶺大通過以服務為本的體驗學習，致力實踐公民參與(見下文提升學生的體驗部分第 7.8 段)。

3.2 嶺大特意選擇重新發掘其在博雅教育中的歷史根源，認為此舉有助該校把其規模及課程範圍的限制轉化成優勢。嶺大正建立合適定位，使該校無論在本港高等教育界別還是在區內，均別樹一格。此外，嶺大認為博雅教育模式的若干構成部分，與裝備學生迎接二十一世紀的國際環境尤為息息相關，並藉博雅教育有復興之勢，在更多亞洲地域及其他地方建立地位。

3.3 嶺大有兩項策略重點工作，分別是釐清該校博雅教育的主要元素，以及與其他大學在某些範疇上進行基準參照。嶺大最近定出四項有助鞏固其使命和願景的核心價值：建立學生和學者老師共同學習和研究學問的群體；全人培育及全面發展；參與社區和肩負社會責任；以及發揮嶺南精神。評審小組認為，嶺大如能清楚表達這些核心價值，有助該校向校內及校外持份者闡述及推廣其教育方針的性質和優

點(見下文*學生成就*部分第 4.24 段)。有證據顯示，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嶺大人士，包括學生、教學人員、學術支援人員及校友，均抱持這些核心價值。不過，評審小組知悉，對於研究生修課課程，該校有時會採取較狹隘及功利的角度，把博雅教育視為“超越課堂的學習”，而非注重思辨能力及跨學科學習。嶺大冀能立足於博雅教育院校之列，而思辨能力及跨學科學習正是這類院校的特點。

3.4 為探討嶺大為提升學習機會質素所採用的方法的實際成效，評審小組審視了相關重要文件，包括《學術質素保證指南》、最新的大學年報(二零一四／一五年度)及教學人員晉升及實任準則。嶺大提供的其他不同類型文件載有一系列教與學措施的細節，包括學生輔助教學、同儕觀察教學、為新教學人員而設的師友計劃，以及教與學中心工作坊的“播客”及網上直播。評審小組要求嶺大提交額外文件及核證線索，以便確定嶺大利用商業智能來確保及提升學生學習機會質素的成效。

3.5 在院校簡報日及核證訪問期間，評審小組與校長和高層團隊討論嶺大的獨特使命及所面對的挑戰。評審小組另外與學生代表、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及研究課程研究生會面時，詢問他們在嶺大學習環境中有何體驗、校方向他們提供甚麼機會，以及校方如何考慮學生的意見。與教務管理人員、教學及學術支援人員進行的討論包括探討他們如何在教與學中融入近期的變革。

博雅教育課程

3.6 評審小組清楚看到，嶺大仔細考量如何以最佳的方法推行博雅教育，特別是怎樣通過各種方法達到全人發展的目標。有別於教資會資助界別的其他院校，嶺大特意選擇限制收生人數。此舉旨在通過小班教學及緊密的師生關係，促進師生在課堂內外交流，以促進博雅教育精神。在二零一四年，嶺大達到全體學生皆可入住宿舍的目標，這亦是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予以肯定的項目。本科生在四年修業期內須在校內住宿至少兩年。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對嶺大提供的學習環境給予正面評價，並認為嶺大的辦學規模是一項獨特優勢，但研究課程研究生則對此有一定保留(見下文*研究生課程*部分第 6.7 至 6.8 段)。寬廣的課程內容既為學生建立博雅教育基礎，亦提供個別學

科的學習。學生亦通過多項聯課／課外活動、積極參與服務研習、多方面的工作經驗、校友及社區提供的強大支援和全球學習機會等，掌握可廣泛應用的技能。

3.7 嶺大實踐博雅使命的同時，亦相當注重專業培訓，在商學院尤為顯著。由於兩者同受重視，校內不時討論如何平衡課程深度與廣度的問題，這見諸學科學習及跨學科學習之間的關係。嶺大因應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一項建議而制訂了五項教育表現指標，其中一項是集中審視跨學科學習如何培育學生在所選的學術領域奠下堅實基礎，以及認識和體驗跨學科的應用。嶺大有意通過為過渡至新四年制學士學位而作出大類收生的安排來達到此目標。大類收生容許學生(特別是只完成六年中學教育且年紀甚輕的新生)先作適應才選擇主修科。不過，嶺大最近決定在文學院實施混合收生模式，當中大部分學生會直接修讀主修學科，其餘則在一年後才選擇主修科。評審小組認為這決定可能對課程的彈性和寬廣度構成更大壓力，而靈活兼寬廣的課程正是嶺大所擁護的博雅教育模式的核心所在。有見及此，評審小組贊同嶺大採取措施，不因受到壓力而實施提早選擇主修科的安排，以履行增加跨學科學習機會的承諾。

3.8 嶺大認為博雅教育的未來發展必須包含科學元素，以確保學生掌握必需的知識和技能，能在複雜及科技主導的二十一世紀環境中有所成就。嶺大亦理解，由於校內及校外都缺乏財政資源，加上學生對此需求不足，實難以將科學定為主要發展路向，令開拓科學領域受到限制。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代表認同，在博雅教育中，科學是重要元素之一，但亦明白開拓科學領域對嶺大是一項挑戰。科學教研組於二零一四／一五學年成立，其主要角色是在核心課程內提供可計算學分的科學、科技與社會範疇科目，目的是為學生在統計、科學方法知識及科技常識方面打穩基礎。最近開設的資訊科技能力測驗及課程，亦有助達到這些目標。這些發展仍處於非常初步的階段，尚未適宜對其影響進行任何評估。嶺大在本科生核心課程發展科學元素，作為致力提供寬廣課程的一環，從而為學生奠立博雅教育的基礎及培育學生掌握可廣泛應用的技能，評審小組對此予以肯定。

教與學

- 3.9 嶺大明白，雖然研究對爭取撥款日益重要，但嶺大作為博雅教育院校，教學仍是其核心工作，也是最重要的任務。評審小組獲悉，自新校長在二零一三年上任後，教學與研究之間的關係成為校內深切討論的課題。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建議，嶺大在評核員工表現、考慮實任及晉升安排時，須說明研究成就和教學表現所佔的相對比重，而嶺大已按照有關建議，重新平衡教學人員在教學及研究兩方面的工作量，現時兩者所佔的比重同樣為 40%。
- 3.10 嶺大各級員工既要維護嶺大的博雅教育使命，又要在研究方面與其他院校看齊，兩者都要付出時間，因而倍感壓力。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教職員中，有些認為嶺大的工作量模式並不靈活，如不同員工有不同的工作量，可有助提高彈性。教職員認為教學發展補助金可讓他們減少教學時數，從事以研究為依據的教學科目發展工作，對此表示讚賞。另有教職員認為，嶺大一直着重教學，把教學與研究聯繫起來，才是研究工作的唯一進路。嶺大現正採取多項措施解決有關問題，舉例說，嶺大正探討開設教學教授職位是否可行，又在籌集經費支援研究項目，並正修訂人手編制計劃，以支援職員休假進修。
- 3.11 評審小組明顯看到，教學與研究的關係現正是嶺大的迫切議題，但對於研究工作如何提升及豐富本科生及修課課程研究生的學習體驗，則仍未清晰。有鑑於此，評審小組對嶺大採取措施重新平衡教學與研究，以秉持其博雅教育大學的使命，予以肯定，同時鼓勵嶺大述明其策略重點及方針概念。
- 3.12 嶺大因應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的建議，定下了五個主要表現指標，以監察及評估達到與學習機會質素有關目標的成效。這五個指標分別關於國際化、體驗學習、小班教學、跨學科科目及舍堂體驗。縱使某些主要表現指標(例如國際化)較其他表現指標有較大發展，評審小組有證據相信嶺大十分重視商業智能，並藉此確保及提升學習機會的質素。在二零一四／一五學年，嶺大達到百分百學生入住宿舍的目標。嶺大最近得到國際認可，獲評為亞洲十大博雅大學。

- 3.13 評審小組知悉教與學中心提供不少機會讓教學人員評估及提升其教學技巧，對學與教質素貢獻良多。舉例說，教學經驗少於三年的教學人員須修讀學與教發展課程，而較資深的教學人員亦可選擇修讀該課程。其他措施還有教學師友計劃、網上課程、教與學增進系統(旨在“讓教學人員以自願形式進行及設計其網上調查，在學期任何時間即時向學生收集意見，以便持續改善課程和教學質素”)、同儕觀察教學、教與學中心工作坊網上直播、學生朋輩互助學習、學生諮詢計劃，以及早期警告系統。
- 3.14 這些發展措施大體是提供意見作改善，除了早期警告系統及學與教發展課程外，其他均屬自願性質。這些措施的參與率並不一致，有些已停止推行，而其他正在檢討中。嶺大表示，該校需要時間衡量這些措施的成效，並監察和衡量每項措施對學與教質素的效用，找出可予改善之處。參加自願發展活動可提高評分，影響校方在教學表現及評估方面所作的人事決定。評審小組鼓勵嶺大尋找方法，整合各項改善措施及擴大參與性。
- 3.15 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教職員認為，這些措施提供大量機會，而且絕大部分可自願參與，以便他們通過分享良好做法及參與師友和同儕檢討等活動，選擇所需的支援。教職員認為教與學中心樂於協助、開明和專業。他們普遍認同，大部分發展活動均是自願參與性質，符合嶺大的同心協力的傳統，亦貫徹院校上下對致力維持教學質素的承擔。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學生諮詢計劃，在該計劃下，一名教學人員會與一名學生顧問結成伙伴；計劃反應熱烈，參加者均予以讚賞。教學發展補助金有助發展創新教學法，例如跨學科科目設計或以科技輔助學習等。評審小組留意到，在二零二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有關要求嶺大述明該校在電子學習等範疇的獨特教與學方法的策略方向，嶺大已予以推行，並特別關注在高度重視面授的學習環境中適當運用科技輔助學習。評審小組讚揚教與學中心以使命為中心的方針，通過一系列創新措施，支援教職員的專業發展。
- 3.16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採用小班教學，而且教職員與學生關係密切，使學生可受益於優質的學習環境。該校領導層把嶺大博雅教育定義為集中西博雅教育傳統之所長，這是建基於領導層對兩套不同但又有相似之處的教育理念的歷史的深刻了解。評審小組發現，不少證據

顯示嶺大通過博雅教育力臻至善，並提供多元化機會，致力培育學生全人發展。

4. 學生成就

- 4.1 嶺大表示，該校的總體目標是“培育畢業生在離開大學時對其學術成就滿有信心和希望，並且感到自豪”。嶺大使命之一，是“提供優質全人教育……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其中包括慎思明辨，開闊的視野，靈活的技能，承擔社會責任的價值觀，和應對多變世界的領導才能”。各類課程和活動均訂有表現標準，嶺大根據該等標準評估學生的課程和聯課作業，從而衡量學生的成就。
- 4.2 為驗證嶺大記錄、監察、評估和公布學生成就的方法，評審小組要求嶺大提交文件和數據以供查閱，其中包括：獲取錄學生的資歷；學術課程和其他支援單位提供的學生學習技巧支援；僱主調查摘要報告；過去三年有關畢業生去向和成就的數據；嶺大畢業生的事業成就；學生對不同特質的自我評分；為課程、學院及大學層面委員會擬備的報告，以及各委員會會議記錄的相關部分摘要。
- 4.3 此外，評審小組從僱主和校友方面探討畢業生的特質及就業的準備情況，以及從高層管理人員方面探討嶺大博雅教育為其獨特的學生群體增值的情況。高層管理人員、系主任、課程主任及教學人員全都參與有關學業指導制度的評估討論。負責研究生修課課程和研究課程質素保證和提升工作的教職員以及學術支援人員提供關於嶺大如何衡量和評估學生成就的資料。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及研究課程研究生分享他們在評核體驗、跟工作相關的學習體驗及獲得就業意見方面的經驗，而研究課程研究生和導師講述畢業生特質如何能在課程內外達成。
- 4.4 評審小組發現，有證據顯示，自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工作後，嶺大主動採取措施培育學生，讓他們能達成嶺大畢業生的特質。為實踐總體目標，嶺大作出策略性的決定，維持較少的收生人數，從而可為本科生提供全面的宿舍校園生活。因應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所贊同的一項措施，嶺大現規定所有本科生必須在校園住宿最少兩年，並強制學生在入學首年入住宿舍。嶺大也為修課課程和研究課程研究生提供宿舍，但入住與否由學生決定。

- 4.5 評審小組注意到，自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工作後，嶺大的核心課程發展工作進展良好。有關工作由教與學中心監察，結果已向課程和學院人員公布。評審小組在核證訪問期間與各持份者會面時，找到明確證據證明，一如嶺大所述，該校在正式及與學科相關的訓練以外為學生的學習增值。校方提供的多元化聯課和體驗學習活動，包括「嶺鮮」一年級計劃、綜合學習課程、宿舍教育、資訊技能工作坊，以及資訊科技技能課程，均有助嶺大學生總體上獲得豐富的學習體驗。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自二零零一年開始將綜合學習課程納為畢業要求，現規定畢業生必須在綜合學習課程取得 75 個學分，此乃培育學生能力的一種方式，以加強學生的公民參與和社會意識。
- 4.6 嶺大的課堂外學習以不同形式進行。學生服務中心負責為學生提供學習機會和支援，並評核學生的一般技能，從而推動學生全人發展。學生服務中心設有獲高度評價的就業組，該組通過電郵向學生發故事業發展活動的資料，並協助學生適當記錄自己的成就。學生服務中心制定了多項措施，協助學生在較早階段開始規劃事業及着手準備。商業智能正協助嶺大了解畢業生所面對的挑戰，以便規劃和建立僱主網絡。學生對可以得到校方提供的實用性強的就業輔導和支援，給予正面評價。評審小組與僱主和校友會面時，他們雀躍地講述參與升學就業導師計劃的情況。該計劃按學生對個別職業前途的興趣，配對適合的僱主和校友。
- 4.7 校方鼓勵學生通過參與學會，學習自我管理、領導才能、組織能力和溝通技巧。領袖訓練系列由二零一一年起全面推行，鼓勵學會幹事接受綜合學習課程下的行政培訓，並認許他們從經驗中學習的成果。校方亦加強為具潛質學生領袖而設的培訓計劃。
- 4.8 評審小組認為，內容寬廣的核心課程，加上必修的綜合學習課程、監察密切的學業指導制度、有系統的宿舍教育，以及為生命帶來改變體驗的服務研習機會，構成該校在香港與別不同而獨特的博雅教育基礎。這種教育方式讓嶺大學生除了正式的課堂學習外，還在課堂以外獲得充足的學習機會。就嶺大提供各式各樣、範圍寬廣的學習體驗和服務，從而支援學生爭取成就，評審小組予以讚揚。

4.9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本本科生的社會家庭背景。八成學生為第一代大學生，當中不少直接從社區學院升讀，相比其他本科新生，他們往往稍欠信心，處變能力也稍遜。雖然教資會界別的其他院校也有甚高比率的第一代大學生，但評審小組明白，嶺大是界別內唯一推行博雅教育的院校，而其學生背景與世界其他地方大部分推行博雅教育的院校差異很大。不少其他國家的家長和學生或可能更熟悉博雅教育的傳統觀念和成效，並注入更多經濟、社會和文化資本。因此，評審小組認為，嶺大投入大量的財力和人力，以實施小班教學及提供多元化的國際和服務研習體驗，為接受嶺大博雅教育的獨特的學生群體增值，值得讚賞。

果效為本的教與學及評核

4.10 按照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就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所提的一項建議，嶺大制訂了評核政策，而教職員對有關政策均清楚了解。評審小組亦注意到，年度課程報告在過去數年均載有對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進度的意見。校方制訂標準的科目綱要範本，供課程編訂人員或科目設計者使用。此舉確保每項學習果效均有相應的評核作業。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和教學人員確認，教師已制定科目學習果效，並於開課第一周內分發給學生。評審小組得悉，教學人員須向學生提供作業資料，半數教學人員現已使用詳細的評核說明。評審小組知悉教學人員和學生都認為，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有助教師編訂更具創意的作業，而按照評核說明給予評級，有助學生了解本身在學習方面有何不足之處。

4.11 評審小組知悉，嶺大內部對是否全面採用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有持續的討論。在發展評核工具方面，教學人員現可自由運用其判斷，校方並無在大學層面發出正式指引。雖然嶺大期望研究生修課課程採用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和採用相關的評核說明，但沒有政策強制予以採用。評審小組注意到，現時只有商學院全面採用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並遵從專業組織的標準，而這些標準與嶺大的畢業生特質絕大部分(雖非全部)相配合。社會科學院正逐步轉移至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然而，文學院有

些教職員對標準參照評核存疑，認為某些類別的科目只能以常模參照模式評核。

- 4.12 因此，評審小組清楚知悉，儘管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建議嶺大應過渡至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有關工作尚未完成，而嶺大對將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定為強制措施仍然有所保留。這使學生最終學術概況所包含的不同科目，有些以標準參照模式評核，另一些則以常模參照模式評核並按曲線將成績分級。評審小組認為，為方便比較學術水平及提升評核學生的透明度，嶺大有迫切需要決斷處理此事。因此，評審小組建議嶺大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伊始時，於全校全面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

監察學生成就

- 4.13 評審小組審閱有關學生學習和成就的文件，證據顯示校方以不同形式有系統地進行檢討和分析，其中包括學科教與學評估、核心課程評估、畢業生離校意見調查，以及僱主意見調查。
- 4.14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邀請學生在入學和離校時就各項特質自我評分。舉例說，校方要求學生在第一年學生意見調查及畢業生離校意見調查中評估個人的特質。強制的學科教與學評估及核心課程評估，為嶺大提供學生對學習及達到各項特質的意見。根據所提供的數據，學生顯然對學習技巧支援的總體滿意程度，給予較高評分。據嶺大報告，在所列的 19 項能力中，以百分比計，過去三年改善程度最高者依次為電腦知識(+21.4%)、英語能力(+20.7%)，以及時間管理(+16.1%)。評審小組認為這機制提供有用資料，有助評核學生達到所訂學習果效的成效。
- 4.15 二零一三至二零一五年的畢業生離校意見調查報告顯示，受訪者對師生交流持續給予正面評價，並認同“在主修科目學到軟性技巧和應用技能／知識”。不過，評審小組注意到，畢業生指出，解決困難技巧，以及主修和通識教育科目只有相對有限的選擇和數量，有待校方加以改善。
- 4.16 鑑於嶺大推行博雅教育，評審小組希望探討僱主對嶺大畢業生的看法。評審小組對以下方面尤感興趣：學生跨學科

及跨課程學習的機會、新的四年制學位課程的影響、博雅教育與勞工市場的相關程度，以及不少畢業生被界定為“商學專才”的情況。

- 4.17 學生服務中心負責追蹤新一屆畢業生的去向。評審小組細閱所提供的數據後，知悉過去三年畢業生的獲聘率甚高(94%以上)，當中超過 85%學生在畢業後三個月內找到工作。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五年的就業情況重點報告反映，嶺大新畢業生投考本地及國際知名公司具前途職位的人數連年上升。根據網上發布的每年畢業生就業調查資料，超逾半數全職受僱的嶺大畢業生從事與所修學科相關的職業。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校友和僱主確認，嶺大透過實習工作及服務研習為學生提供強大支援。與會者均讚賞嶺大學生主動學習，並特別欣賞他們的正面工作態度。他們表示，嶺大學生主動學習，樂於接受轉變，均是嶺大學生與眾不同的原因。
- 4.18 在核證訪問中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僱主和校友進一步指，嶺大畢業生得以成功，全因他們熱衷於學習和服務、追求卓越、勤奮堅毅，而且不計較付出。僱主和校友讚賞嶺大畢業生具有良好的領導才能和溝通能力，而他們均認同交流機會及國際實習工作實為重要，在培育通才學生在專才領域發展的同時，又擴闊他們的國際視野。評審小組亦得悉，嶺大的本地及內地畢業生，均願意探索不同職業途徑或選擇不同職業，而且具備獨特技能。僱主說，這些技能是嶺大均衡兼顧學術培訓與國際視野的成果。
- 4.19 投考本地及跨國公司具前途職位的嶺大新畢業生越來越多，反映出這獨特的學生群體因嶺大的博雅教育而得以增值。評審小組的結論認為，畢業生出路資料與僱主和校友的回應均顯示，嶺大畢業生總體上有充足準備投身競爭十分劇烈的香港就業市場。
- 4.20 每兩年一次的僱主意見調查顯示，僱主對嶺大畢業生的總體滿意程度與其對香港其他大學畢業生的滿意程度相若。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僱主和校友的直接回應反映，他們總體認同嶺大博雅教育的價值及其特有的優點：畢業生皆是優秀的通才，具備廣泛的軟性技巧(包括溝通和外語能力)，能管理專家團隊及在多元文化的環境下工作。畢業生大多持開放態度、好學、富創意，並能跨越學科界限。面對經濟

不斷急速轉變，無人可作好十足的準備，故這種適應力被視為不少工作必需的才能。嶺大畢業生不但致力追求卓越，努力進取，而且有責任心，敢於擔當領導角色。僱主亦總體認同，嶺大畢業生具備這些特質，是因為嶺大與別不同的教與學方針，這包括寬廣的課程、小班教學、教職員與學生深入互動，以及提供機會讓學生獲得國際經驗及投身公民參與／服務研習活動。

- 4.21 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僱主向小組指出，在運算技巧、計算及英語和普通話能力方面，嶺大畢業生與他們所僱用的其他香港學生同樣良好。不過，僱主意見調查顯示，本地僱主給予嶺大畢業生的評分，較內地僱主和跨國公司所給的評分為高。此外，僱主和校友對嶺大畢業生的英語水平滿意程度仍相對偏低。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贊同嶺大採取措施，規定學生在入學和畢業時參加嚴格的英語(及普通話)能力測試，但有關措施未有適當地貫徹推行，而嶺大亦無意這樣做。評審小組認為，校方採用的替代措施並不切合所需：舉例說，安排排名甚高的美國伙伴院校的教學人員到訪並未能彌補缺乏嚴格語文測試的不足。校方沒有為科目釐定本地學生英語能力的評核標準，而教師對本地學生在這方面的期望可能較國際學生的期望為低。評審小組認為，英語能力仍是與學生成就直接相關的一環，因此建議嶺大即時探求及推行適合的工具，按照質保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中所贊同之處，在學生入學和畢業時嚴格測試其英語能力的水平。
- 4.22 評審小組發現，儘管嶺大訂有政策和程序，以記錄及分析學生的成就，但在執行上出現不少偏差。教與學中心收集學生的學術成就，並發放予學院及學系。所有課程每年均須提交以自我評核的方式擬備課程報告，當中包括對學生總體學術表現的評估。評審小組仔細審閱該等報告及學院委員會的若干會議記錄，發現學院和學系在分析及／或改善問題上所採用的方式各有不同。
- 4.23 評審小組認為，教與學中心一直致力蒐集數據，但學院和課程未有充分善用有關資料，有系統地對學生的表現和成就作出有建設性的分析，從而予以提升。當中一個學院察覺有關問題，並建議“數據如有任何差異，應在進行未來規劃時在學院層面討論，或備悉以便日後予以監察”。對於一個學院委員會建議“因應意見調查結果而對課程或某些科

目所作的任何改動須予記錄”，評審小組表示同意，並促請嶺大將之定為恆常／一般做法，在所有學院和課程(包括學術支援單位)推行。

4.24 根據學生服務中心自二零一三年以來的會議摘錄，評審小組認為嶺大明白“完成整個質素保證流程”的重要性，而該校亦已提出建議，從不同角度表彰學生的成功故事。然而，有關的成功故事分散在嶺大的不同刊物，例如年報、通訊、新聞稿、傳媒訪問、《嶺大薈訊》和簡介小冊子、嶺大 YouTube 頻道、嶺大 Facebook 專頁、嶺大網頁的動態橫額或嶺大每月出版的電子通訊。評審小組促請嶺大設法讓公眾更易獲悉學生成就，公眾可能有興趣知道區內出色的博雅教育院校的學生如何增值及取得理想的學習成果。評審小組並鼓勵嶺大制訂及推行嚴格和有系統的程序，以記錄、表揚、監管、評估和提升學生成就。在這方面，評審小組贊同嶺大已開展的工作，例如編製《嶺南大學年報 2014/15》，向有意報讀的學生、教師、家長及僱主推廣該校博雅教育的特點和畢業生的過人之處。

4.25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通過提供其獨特教育，並上下一心致力協助學生在課堂內外取得成就，使嶺大學生增值不少。然而，嶺大尚有改善之處，而當務之急是採取必要行動，全面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和標準參照評核，並再實施強制英語測試。嶺大如能加倍努力，發掘方法更有效地推廣嶺大，使該校成為有意報讀的學生、教師、家長及大眾(包括僱主)所選擇的香港大學學府，所有持份者皆可從而獲益。

5. 提升質素

5.1 嶺大的願景着重提升水平，銳意成為教學素質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群、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此外，改善學習環境，亦是嶺大五大策略重點之一。

5.2 嶺大並無為提升水平特別制定政策，校方的做法是找出可提升該校的主要措施，並將之納入相關政策和程序文件。

5.3 為確定嶺大推行的策略方針具有實際成效，評審小組審視了相關文件，包括《學術質素保證指南》；《委員會手冊》；《嶺南大學年報 2014/2015》；各項意見調查的摘要報告連

同相關委員會會議記錄的摘錄；以及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措施摘要。

5.4 此外，評審小組與教學及學術支援人員和各級學生會面，討論大學如何蒐集和回應他們的意見。評審小組亦與高層管理人員及教學與學術支援人員討論如何藉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和標準參照評核，改善學習、教學及評估工作。就嶺大的主要表現指標及商業智能的運用，評審小組亦與高層管理人員、其他使用者、圖書館人員及負責製作並管理有關數據的其他人員進行討論。此外，評審小組與不同持份者(包括高層管理人員、院長及負責修課課程和研究課程質素保證及提升工作的教職員)探討如何為嶺大課程各方面釐訂參照基準。

5.5 隸屬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的教與學小組委員會肩負提升質素的重大責任，其有關提升質素工作的職權範圍如下：

- 推廣以果效為本的教育，並推動校內各階層致力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和評核工作。
- 監察教與學的質素提升活動，包括嘉許堪作典範的教學，以及評估科目的教與學質素。
- 監察由教資會撥款資助與提升教與學質素相關的計劃／項目。
- 收取教與學中心就提升教與學質素所提交的報告。

5.6 評審小組發現，證據顯示自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後，嶺大一直致力促使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在校內成功推行。設於教與學中心的卓越果效為本教育中心負責舉辦工作坊、出版通訊和設立文章及書刊檔案庫，以及為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措施提供經費。評審小組聽取有關促進嶺大過渡至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措施的第一手報告，當中包括為各課程委任果效為本的教與學統籌人員、為若干課程或學院聘用校外專家，以及嘉許校內在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面有傑出表現的教職員。嶺大運用質素保證過程中各種工具和機制，並通過教與學的實踐，將工作付諸實行，並予以提升。

5.7 除了每兩年舉辦一次的優異教學獎勵計劃外，嶺大亦設有其他計劃，表揚卓越的教學工作。舉例說，三度獲得優異

教學獎的教學人員會獲表揚並冠以「傑出教師」榮銜；此外，該校亦設立傑出教學新晉獎。評審小組留意到，教學表現因最高領導層直接關注而得以提升。舉例說，在招聘過程中，頗有機會獲聘用的教職申請人的教學表現資料會提供予校長參閱。

- 5.8 課程檢討報告每年提交一次，當中須包括對課程和科目評估及學生回應的分析。前者資料主要來自畢業生必須參與的畢業生意見調查，而後者主要與學科教與學評估的評分相關。師生諮詢委員會在考慮學生在學科教與學評估中提出的意見後，須就科目及教學所作的改動給予學生回應。校方亦鼓勵學生向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研究生課程委員會的主席提出對學科教與學評估的意見，供委員會考慮。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代表表示，他們樂於就其職責接受一定的培訓。目前，他們是“從工作中學習”及從朋輩交流中學習。
- 5.9 評審小組審視每年一次及五年一次的課程檢討報告、會議記錄及學生的意見後，確認校方重視學生的回應，並採取相應行動。評審小組留意到幾個事例，當中校方直接因應學生的意見而作出改變。與評審小組會面的不同級別學生對於能有機會提出意見和申述，以及校方就其關注的事項有所回應，表示滿意。
- 5.10 因應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報告中的一項建議，嶺大已增加衡量教學質素所採用的方法，以免過份依賴以學生意見調查作為數據的主要來源。在這方面，圖書館的角色舉足輕重，尤以編製及發布有關嶺大表現(比對其主要表現指標)的數據為然。通過與資訊科技服務中心及教與學中心合作，圖書館有效處理有關工作。評審小組認為，嶺大已制定穩妥且具說服力的數據分析方法，由圖書館建立及管理的數據庫為學院和學系提供反饋，以便進行評估和策略規劃。
- 5.11 嶺大主要通過每兩年一次的意見調查，有系統地蒐集僱主和校友對學生學習體驗成效、就業機會及事業成就的回應。此外，僱主會加入不同的課程諮詢委員會，校方亦會邀請僱主和校友發表客席演講，並為行將畢業的學生提供就業輔導。

- 5.12 嶺大明白其作為香港唯一博雅大學的定位，投放不少時間和精力，以博雅教育的國際標準和良好實踐方法釐訂評核該校的參照基準。嶺大因應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報告中的一項建議，選出了五所國際院校以進行院校基準參照。嶺大承認，在最初揀選作為基準參照伙伴的院校中，有部分在使命及／或地位方面並不真正符合有關條件。因此，該校正轉換基準參照伙伴。現時，嶺大循本地和國際兩方面，為教與學和研究進行基準參照。嶺大亦與隸屬世界博雅學府聯盟的著名院校進行基準比較。
- 5.13 現時，嶺大上下正致力理順其遴選準則，因此該校的基準參照工作時有變化。儘管嶺大通過基準參照工作取得某些成果(見上文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部分第 2.14 及 2.17 段)，然而得益未能與所付出的努力相稱。評審小組認為，嶺大必須先釐清其焦點，並找出切合其目標的基準參照方法，方可從中獲益。因此，評審小組建議嶺大制訂有系統的方法和適當的量度準則，在學術標準、院校表現、課程及／或學生概況方面，與本地、區內及國際同類院校進行基準參照。就此而言，評審小組鼓勵嶺大在物色基準參照伙伴時，將亞洲區的博雅院校加入考慮之列，使一直以來專以美國為本的學府作為參照的伙伴院校名單更多元化。
- 5.14 評審小組獲悉，教務會曾討論基準參照一事，並成立專責小組探討一般被認為難以成事的深入協作。嶺大現時着重伙伴的質素和相關性，而非數量。舉例說，本科生入學委員會在制訂嶺大的收生條件時，會參考本地同類院校的收生標準，而在決定是否通過某一課程的收生標準時，其中一項參考因素是參照同類院校的課程的收生標準。評審小組注意到，現時甄選基準參照伙伴的準則已更為嚴格，嶺大可剔除某些較不合適的伙伴。
- 5.15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從嶺大如何獎勵高質素教學，以及蒐集和回應學生、畢業生、校友及僱主的意見，可清楚看到該校致力提升質素。每年一次及五年一次的科目及課程檢討程序會全面採用這些數據，並以提升質素為目標。商業智能會不斷增加此等數據，並按照嶺大所訂的主要表現指標追蹤進度。鑑於嶺大獨特的博雅大學使命，評審小組的結論是，該校重視與本地、區內及國際相類院校進行基準參照，做法正確。如嶺大能釐清、理順及專注其方法，效益會更佳。

6. 研究生課程

- 6.1 嶺大較少明確表述其在研究生研究課程方面的使命、抱負和價值標準。至於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目的，嶺大則有較明確的表述，認為其有助實現大學宏觀目標，而當中有些目標亦適用於研究生研究課程，包括促進終身學習、建立充滿活力的研究和討論文化、與社會不同界別交流互動，以及為相關學科的畢業生提供更高程度的教育，以回應社會所需。
- 6.2 嶺大有關全人教育的核心價值，適用於各級學生，而該校訂定畢業生特質亦可見於其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及研究課程研究生。作為一所博雅大學，嶺大在傳統上注重本科生的教與學，這為研究生課程帶來種種挑戰。
- 6.3 評審小組在審視嶺大的研究生課程時留意到，嶺大研究生課程的營辦規模，不論相對於其他教資會資助大學的研究生課程，還是與該校同是規模較小的本科生課程相比，都屬偏小。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嶺大研究生共有 476 人，較二零一四／一五學年略少：其中 77 名研究課程研究生入讀三個學院所辦的教資會資助哲學碩士或哲學博士學位課程；另外 399 名學生入讀商學院、文學院及社會科學院所辦的八個自資研究生修課課程。
- 6.4 評審小組與高層管理人員討論嶺大在發展研究生課程方面所採取的策略方針，另與來自各學院及修讀不同課程的研究課程研究生和修課課程研究生及研究生的導師會面，討論研究生課程的質素問題。評審小組同時與參與提供和管理研究生修課課程的教職員，以及參與本科生課程事務的教職員會面。此外，評審小組亦與負責研究生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質素保證的教職員會面，討論多項議題；還有與學術支援人員探討專為研究生而設的服務。
- 6.5 評審小組審視相關規則、政策、做法和指引，包括《研究生指南》、《研究生研究課程學則》、《畢業論文格式規則》及《研究生修課課程管理手冊》，並在網上審閱其他資料，包括學系及課程網站。此外，評審小組要求嶺大提交額外資料，包括委員會會議記錄、向委員會提交的報告及多項數據，以供審核。

研究生研究課程

- 6.6 最新的學術發展建議因應嶺大的策略、使命及抱負提供開辦研究生研究課程的理據。多年以來，研究課程研究生人數雖略有增加，惟仍屬偏低，貫徹嶺大專注本科生教育的博雅教育使命。評審小組發現，研究課程研究生人數較少和偏小的研究群體，並未引起關注。研究生和研究導師均認為，嶺大已有足夠的制度和程序，可為學生提供適切的研究環境，特別是通過與其他本地大學合作及不斷增加的國際協作機會而獲得研究支援，讓學生從中獲益。學生容易與教職員取得聯繫、師生交流活躍，以及科目以小班教學，都是學生所珍視的嶺大特質。
- 6.7 此外，評審小組注意到，博雅教育的理念對研究課程研究生的學習體驗實際上並無任何角色。高層管理人員、研究生導師及研究課程研究生均反映，研究課程研究生感覺到難以爭取到如本科生所得的重視，因為嶺大始終以本科生為先。
- 6.8 研究生課程委員會關注到研究生課程的質素保證事宜和研究生的學習環境。各學院均設有學術研究及研究生課程委員會，就與研究課程研究生的取錄、助學金、學業進度、畢業及研究生導師委任安排等有關事宜，向研究生課程委員會負責。評審小組所審閱的委員會會議記錄及報告顯示，嶺大現行的質素保證及提升的制度穩健。
- 6.9 嶺大研究生研究課程的指導安排完善，行之有效。每名哲學碩士生獲取錄後，會獲派一名導師(視乎情況，或亦獲派一名或多於一名副導師)，而每名哲學博士生則會獲派一名主要導師及最少一名副導師。與評審小組會面的研究課程研究生及導師大體上認識研究課程研究生教育及指導所依據的相關政策及做法，並確認這些政策及做法已予遵循。評審小組注意到，教與學中心在教與學發展計劃下特別為研究課程研究生及導師舉辦工作坊，但不清楚首次擔任研究生導師的人員是否必須參加。學生都踴躍講述自己與導師之間的關係質素，以及導師樂意付出時間提供指導。
- 6.10 支援研究課程研究生的資料繁多，分別載於若干份文件。這些文件提供不同資料，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規定：指導工作；研究課程研究生的培訓和發展；學業進度的監察及

評估；研究操守審查；有關在嶺大修課和報讀其他教資會資助院校跨院校科目／學科的資料；有關論文格式和學生資助的資料等。然而，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有關研究操守與學術誠信，及知識產權的政策，並無包括在主要文件內，不易為學生查閱。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導師及學生均對這些政策及如何覓得有關資料所知有限。向評審小組提交的文件證實，有關這些課題的資料及指引分散於多份文件，使之難以整合。因此，評審小組建議嶺大在二零一六／一七學年伊始時，確保有關研究操守與學術誠信及知識產權的政策能貫徹表述，並有系統及有效地傳達予所有從事研究的教職員和學生(另見上文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部分第 2.13 段)。

- 6.11 嶺大貫徹其對教與學的重視，為研究課程研究生提供培訓，協助他們履行教學助理的職責。自二零一五／一六學年起，所有須從事教學活動的哲學博士生和預期須擔任導修課導師並須自行主持導修課的哲學碩士生，均必須參加教與學發展計劃。教學助理指出嶺大有機制從多方面協助他們履行職責，例如負責評核本科生作業的教學助理與科目講師共同議定評核說明，並有科目綱要，清楚列明預期學習果效，以配合作業的評核；對教學助理的評分進行調整；以及由多名人員評閱試卷，確保採用恰當的標準。這些機制在專為教學助理編製的指引內詳述，評審小組認為這是該校一種良好做法。
- 6.12 除教與學發展計劃外，校方亦為研究生提供一些發展工作坊和研討會，又通過學院舉辦活動(例如文學院的人文茶座)，營造有助學習的環境。嶺大亦鼓勵學系及／或學院層面的學術單位舉辦讀書小組、工作坊及其認為合適的指導閱讀等活動，以期提升研究生在當前研究需要以外的學習體驗，並每兩年向研究生課程委員會匯報。研究課程研究生亦可在校內選修與本身研究有關的研究生修課課程科目，以及修讀本港其他大學的相關科目。對於個人化的圖書館支援服務及其他支援服務，與評審小組會面的研究課程研究生均表讚賞。
- 6.13 嶺大承認，由於欠缺羣聚效應，以該校有限的的能力，未能為研究課程研究生提供全面的校內培訓課程，但校方鼓勵學生也從校外網絡中獲益。協作可說是嶺大提升研究課程研究生學習環境的成功關鍵。最近聘任的副校長其中一項

特定職務，便是發展研究生研究課程。嶺大在二零一五／一六學年推出一個大學間的研究平台，藉此推動國際比較研究及研究生課程，以便進行國際基準參照及加強自身實力。嶺大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舉辦一連串活動，然而，評審小組發現，此措施在校內仍有待廣泛宣傳。

- 6.14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的研究生研究課程獎學金雖尚未推行，但已訂定程序。有關獎學金是用以資助哲學博士生到海外院校進行六個月的研究訪問，而海外院校的哲學博士生會同時到嶺大作交換生，為期六個月。學生將會接受原來院校和接待院校導師的聯合指導。
- 6.15 研究課程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及／或發表論文，使學生的學習體驗更為充實。新任副校長最近與一個歐洲大學聯盟簽訂協議，進一步擴展該等機會。此安排旨在提升研究課程研究生在海外和校內的體驗，並擴闊該校所提供的課程範圍(例如研究方法)。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表示，他們獲校方資助出席國際會議及發表論文，獲益良多，對此表示歡迎。
- 6.16 評審小組認為，嶺大正認真考慮研究生人數少的情況所帶來的挑戰和機遇。嶺大為提升研究課程研究生的學習環境，投放資源聘任一名負責相關範疇的高層人員，並致力在本地、區內及國際層面擴展不同網絡、開拓機會及制訂措施，評審小組對此予以贊同。
- 6.17 嶺大有系統地蒐集研究課程研究生對其學習體驗質素的回應。評審小組注意到校方因應該等回應而直接作出相關改變。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表示，校方蒐集學生回應及學生代表的機制有效，對此表示滿意。學院的學術研究及研究生課程委員會就學院及學系層面所辦的額外活動蒐集資料。該等資料先交予學術研究及研究生課程委員審閱，再提交嶺大的研究生課程委員會。
- 6.18 研究生課程委員會負責追蹤各哲學博士及哲學碩士畢業生的就業情況，以期更深入地了解有關課程的影響及貢獻。嶺大每年會對哲學碩士／哲學博士畢業生進行畢業生離校調查，以蒐集他們對就讀嶺大的意見。各種衡量數據使嶺大相信，其哲學碩士／哲學博士畢業生能達到預期的學習果效。這些數據包括完成課程的時間和比率、研究成果及畢

業生去向。嶺大(自二零一五／一六學年起)每四至五年對哲學碩士／哲學博士課程的校友進行定期調查，以期更有效地追蹤畢業生的就業路向。

- 6.19 鑑於在提供優質研究生研究教育方面往績良好，嶺大表示樂意接受將研究課程研究生的人數略為增加。該校正考慮擴大與合適的伙伴院校合辦學位課程以擴大規模。由於嶺大研究生研究課程的畢業生特質不像研究生修課課程和本科生課程的畢業生特質般容易體現於學習環境中，評審小組鼓勵嶺大進一步考慮如何在研究生研究課程適當地展現其使命及抱負。因此，對於嶺大決定自二零一六年起進行專為研究生研究課程畢業生而設的僱主意見調查，評審小組予以贊同。該調查旨在更有系統地蒐集僱主意見和回應數據，用以協助確保研究生研究課程得以持續監察和提升，並使這些課程的畢業生習得有關的畢業生特質。
- 6.20 研究生課程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對研究生研究課程進行整體檢討。該次檢討重點指出從以下幾方面，可見嶺大成功推行其研究生研究課程：嶺大通過角逐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獲得額外的哲學博士課程學額；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的申請人和經此計劃錄取的學生的多元化程度；以及嶺大的研究課程研究生在修讀其他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科目方面的表現。評審小組注意到，該次檢討亦促使嶺大在錄取研究生研究課程學生方面加強質素管控；通過教與學發展計劃改善教學培訓；以及鼓勵各學系及學院營造舉辦課程以外活動的文化，以提升研究生的學習環境。
- 6.21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的研究生研究課程為學生提供高質素的學習體驗。其中，學生與導師關係密切、導師樂於協助、小班教學、個人化的學生服務，以及嶺大以創新方法與本地、區內及國際其他院校合作，足可抵銷辦學規模小及嶺大側重本科生教育對研究生研究課程所造成的不利影響。

研究生修課課程

- 6.22 嶺大對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策略方針，與該校肩負社會責任緊扣，為有志繼續深造的學生提供機會。該校自資研究生修課課程組合不多，並以“從下而上”的方式發展，以補充教資會資助的本科生課程，應付來自社會廣泛階層學生的需

要。嶺大認為，無論在本地及國際的工作環境，學生若只持有學士學位，已不再具足夠競爭力。因此，嶺大開辦的研究生修課課程旨在為本科生提供繼續深造的必要途徑。同時，嶺大藉研究生修課課程擴展可提供的課程，藉此提升校譽，從而惠及受公帑資助的本科生和研究課程研究生。由於自資修課課程研究生的數目不設上限，嶺大可考慮擴充有關課程，但評審小組在進行核證訪問時，並未知悉嶺大在這方面是否有明確的策略。

- 6.23 相對於研究生研究課程，博雅教育理念與研究生修課課程較為相關，這與研究生修課課程中教與學所起的關鍵作用尤為相關。與評審小組會面的修課課程研究生與研究課程研究生的意見相符，認同小班教學和深入的師生交流帶來好處。他們又踴躍表達對宿舍生活的意見，認為宿舍生活是充滿國際特色的生活學習舍堂，有助擴闊思想及培養跨文化相處技巧。在研究生修課課程的體驗中，跨學科的合作和交流未見明顯，而修課課程研究生認為，全人教育屬於本科生教育的一環。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特點則着重於如何在工作中學以致用。
- 6.24 《學術質素保證指南》所載有關審批新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程序說明，“課程的教育和相關宗旨以及預期學習果效須予訂明，並適當地反映學生的知識、態度和技能(例如分析及溝通能力)、智育及想像力發展”，並要求“特別着重期望學生學到的知識”。
- 6.25 嶺大就研究生修課課程採用以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及標準參照評核模式期望，有關工作實際上仍是在進行中。課程和科目設計的要求及協助教職員撰寫和評估預期學習果效的指引，均清晰而有用。《學術質素保證指南》載有課程綱要的標準範本(須包括學習果效及衡量學習果效的方法)，並提供撰寫及衡量預期學習果效的參考資料。不過，網上提供的研究生修課課程資料未見統一，對宗旨、目標、預期學習果效及研究生修課課程畢業生特質的提述並不一致。然而，與評審小組會面的修課課程研究生確認，嶺大一開始便提供完備的科目及課程資料，包括預期學習果效、評級標準及畢業生特質等詳細資料。評審小組鼓勵嶺大確保在相關網站及給予學生的文件上所載經相關委員會審批的課程及科目資料，必須一致，尤以關乎宗旨、預期學習果效及評核的資料為然。

- 6.26 嶺大一般通過學系手冊及在迎新活動，向修課課程研究生提供支援學習的資料。儘管評審小組並無理由懷疑有關資料的質素，就嶺大如何確保這些資料內容一致，而且切合各學系和學院所需方面，評審小組並不清楚。評審小組鼓勵嶺大處理這方面的事宜。
- 6.27 《學術質素保證指南》載有詳細資料，說明各項修課課程每年及每五年進行一次檢討工作的要求。若干檢討報告的樣本及相關委員會會議記錄顯示，質素保證及提升工作過程嚴謹、穩健而且有效，使修課課程的相關程度得以維持，並且達到所議定的果效。指南載有《本科生課程學則》，但沒有規管研究生修課課程學習的規例。而《研究生修課課程管理手冊》載有大量與其他文件(特別是《學術質素保證指南》)相互參照的資料。由於《學術質素保證指南》旨在把修課課程在教學、學習及評估方面的質素保證及提升工作的所有相關政策和程序整合在單一份文件內，為促進校方與教職員和學生更有效溝通，評審小組鼓勵嶺大理順有關組織、編製及發布研究生修課課程資料的工作。
- 6.28 有證據顯示，修課課程研究生在學習方面獲得充分支援。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知悉嶺大研究生修課課程的畢業生特質、所修讀課程的內容及科目預期的學習果效，以及校方採用的評核方法。他們對所收到的評核資料和回應感到滿意，認為這些資料及回應適時和有用。他們也知悉各種讓學生給予回應的有效途徑。收集學生回應的機制包括：所有研究生修課課程均強制設立的師生諮詢委員會及參與學科教與學評估制度(見上文有關提升質素部分第 5.8 段)。學生亦知悉關乎他們學習的規例，以及就所修科目申請覆核成績及要求重新評核的程序。學生引述數個升學輔導及支援的例子，並認為讓學生獲得學術及非學術支援的種種途徑均為有效。
- 6.29 嶺大提供各項研究生修課課程的年度報告，作為教與學良好做法的例證。報告載有行動計劃，並論及各項事宜，包括以往行動計劃的進展；收生、晉級及獎勵；畢業生就業；評估學習果效等。報告所載的校外學術顧問意見，以及通過學科教與學評估及其他調查所得的學生意見均十分正面。課程如何因應持份者意見而改動，亦在報告中清楚顯示。

6.30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研究生修課課程的推行及給予學生的支援質素甚高。嶺大在質素保證程序中加入年度課程匯報，使研究生修課課程的質素得以有系統地提升，評審小組認為這是良好做法。學生的滿意程度高，而校外學術顧問確認嶺大的研究生修課課程質素優良，學術水準與其他地方的相類課程不相上下。

7a. 核證主題：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

7.1 嶺大的使命及核心價值包括致力提供優質全人教育、在博雅教育環境中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以及鼓勵學生通過原創研究和知識轉移貢獻社會。學生發展及提升學習環境是主要的策略重點工作。

7.2 為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嶺大現時在五方面採取措施：錄取的新生較年輕、增強舍堂體驗、國際體驗／多元文化校園(見下文 *國際參與* 部分)、類別廣泛的聯課活動、裝備學生取得事業成就及成為未來領袖(見上文 *學生成就* 部分)。評審小組與學生導師及各級學生(包括入讀高年級的學生)面談，探討嶺大在錄取較年輕學生及向新生提供入學輔導方面所採取措施的進展。評審小組與各級學生概括討論綜合學習課程的聯課活動，並特別談及舍堂體驗；與本科生會面時，則更深入探討有關問題。高層管理人員向評審小組表明，綜合學習課程及舍堂體驗對嶺大實踐博雅教育的使命，起重要作用，而學生服務中心及服務研習處的代表、舍堂舍監及其他學術支援人員就實際上如何落實各項工作，提供深入見解。

7.3 評審小組仔細審視各項證據，以評估推行的情況。有關證據包括以下方面的文件：嶺大的策略計劃、學長制度、嶺大的畢業生特質，以及包含服務研習元素的科目。此外，評審小組亦審視相關的評估報告、委員會會議記錄和嶺大及轄下學院網站所載的資料。

入學迎新

7.4 四年學士學位課程制度於二零一二年推行；自此，大部分入讀本港大學的新生較以舊制入學的學生年輕一年。對於本科新生年齡概況出現上述轉變，嶺大的應對方法包括加強其全面的入學迎新計劃，以協助新生適應大學生活；協

助學生更了解本身的英語水平，並制訂相應的學習計劃；以及加強為期一年的學長計劃。通過這個經加強的計劃，嶺大為每名本科新生安排三至五名二年級或三年級的學生擔任其學長。年齡概況有所轉變，亦意味嶺大有必要加強培訓學長，使他們更加了解較年輕及背景多元化的新生。此外，嶺大亦在迎新活動中，向新生發放相關資料及指引，鼓勵他們在學業規劃中加入學術交流計劃。另一方面，嶺大亦通過各種方法，支援非本地學生適應嶺大環境，包括特別為非本地學生而設的入學迎新活動，協助他們適應嶺大環境；為學習同伴及來港交換生而設的一系列文化活動；為外訪交換生而設的全面培訓；接待家庭計劃；以及專為非本地學生而設的全校文化活動和中國語文課程。

- 7.5 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對嶺大舉辦的迎新及入學簡介活動有很大評價，這些活動使他們認識大學生活和對自己應有的期望。學長所獲得的適切培訓，則有助新生適應大學生活及訂立個人目標。從有關計劃受惠的學生表示，學長通過面談和校園遊覽為他們提供了有用的協助，並讚賞學長的輔助卓有成效。

綜合學習課程與全人教育

- 7.6 嶺大期望所有畢業生均具備一系列與知識、技巧和態度有關的特質。不帶學分的聯課綜合學習課程是該校別樹一幟的課程，旨在促進本科生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綜合學習課程設有六個學習範疇，分別為公民教育、智育發展、體育發展、群育及情緒發展、美育發展及宿舍教育。綜合學習課程每年約有 500 個科目，學生可從中發掘興趣及探索學習機會。本科生須完成 75 個綜合學習課程學分才達到畢業要求。綜合學習課程亦可供研究生修讀，但修讀人數相對較少。
- 7.7 為發展學生對終身學習的興趣，綜合學習課程已發展為兩項不同的課程：“嶺鮮”一年級計劃及“嶺峰”計劃。“嶺鮮”一年級計劃旨在協助新生全情投入大學生活、建立對嶺大的歸屬感、加強學習技巧及提升領導才能。嶺大的“嶺峰”計劃主要向二年級或以上的學生提供，以持續履行在加強學生全人發展方面的使命，使學生得以擁有豐盛的大學生活。

- 7.8 嶺大自二零一二／一三學年起將公民參與定為畢業要求之一，以培養學生的公民責任感。所有修讀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的學生均須完成五個小時的培訓，以及 25 個小時由服務研習處、學生服務中心或內地與國際學生交換計劃辦事處伙伴院校所提供的實習課。在二零一六年或以後入學的學生，公民參與的畢業要求將由帶學分的服務研習取代。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已採取積極態度，確保全校均準備就緒，以應付這項對資源有重大影響的新要求。評審小組並指出，該校着重教職員的發展以及提升其能力，並積極促進跨院校合作。院長在服務研習處的協助及支援下，監督學系及課程的發展。此外，評審小組亦注意到，嶺大已增撥資源，以提供足夠的服務研習機會，使學生能夠符合新的要求，並不斷提升此等學習機會的質素。
- 7.9 嶺大聯課教育的策略之一為建立全宿校園，並把每一座宿舍打造成生活學習舍堂，鼓勵學生通過與同窗生活及學習的過程，培養獨立性以至人際和解難技巧、對社區的歸屬感和責任感、語文能力，以及對不同文化的欣賞。所有本科生及研究課程研究生均可選擇入住校內宿舍；若有剩餘宿位，便會供修課課程研究生入住。嶺大將宿舍教育列為綜合學習課程的第六個範疇，並提升其在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
- 7.10 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通過「綜合學習課程及公民參與計劃管理委員會」下的同步質素保證制度，監督聯課課程的成效，認真程度與監督學術課程的工作不遑多讓。此一制度包括由學生服務中心的綜合學習課程組每年所編製的一份報告。報告詳述開辦綜合學習課程的情況和報讀率、學生意見和評估，以及日後的計劃。從個別課程和科目檢討結果、網上意見調查及聚焦討論小組所得的好評可見，過去三年學生對綜合學習課程的意見非常正面。年度報告亦載有多項由學生及教職員意見所促成的改善措施，清晰證明嶺大一直致力提升質素。
- 7.11 舍堂體驗是所選定的五項院校主要表現指標之一，用以重點衡量嶺大的表現，以及作為學術及管理決策的憑據。此項主要表現指標評估宿舍生活對學生全人發展所作的貢獻。與評審小組會面的學生對其舍堂體驗給予正面評價，並能表述生活學習舍堂課程如何通過包含社交活動、體育比賽及社會專題課程等廣泛活動，促進全人發展。因應質

素保證局在二零一零年質素核證報告所贊同的一項發展，嶺大已於二零一四／一五學年達到全宿目標，而評審小組認為這是該校的優勢之一。

- 7.12 評審小組讚揚嶺大的綜合學習課程。該課程包含宿舍教育，以及嶺大所提供的各類聯課課程和活動，從而有效發展學生的能力以及協助他們取得最大的學習成效。
- 7.13 儘管宿舍教育對本科生的全人教育大有助益，但評審小組注意到，供研究生擴闊學術課程以外發展的機會有限。綜合學習課程將於二零一六年進行檢討，重點在於所開辦的科目，而非結構性改革。評審小組鼓勵嶺大在這項優化過程中，考慮及檢討研究生的全人發展，以確保嶺大的使命可讓全校學生得以受惠。
- 7.14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所推出的多項措施提升了學生的學習體驗，而這些措施對營造優質學習環境甚有幫助，亦備受學生欣賞。儘管有關措施對嶺大履行為本科生提供優質全人教育的使命大有助益，但該校還須進一步研究如何確保研究生亦能從中獲益。

7b. 核證主題：國際參與：策略及現況

- 7.15 嶺大應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報告的建議，選定國際化為五項主要教學表現指標之一。嶺大銳意成為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而為嶺大學生提供國際學習體驗是實踐這個願景的重要元素。
- 7.16 評審小組審視了不同種類的文件，包括嶺大的願景和使命、國際化及招生策略、帶有國際主題或服務研習元素的課程發展、學生自發舉辦促進本地與非本地學生共融的活動、海外及內地實習計劃、暑期計劃、海外學習交流機會、學生到海外參加研討會／研究工作所得的支援、環球學人計劃、客座英語導師計劃，以及選定的基準參照伙伴。
- 7.17 評審小組到訪嶺大期間，與曾參加各種環球學習體驗活動的各年級學生，以及負責制定和監察該等加強師生國際參與計劃和活動的人員會面，有充分機會與他們探討有關國際化的各方面事宜。

- 7.18 嶺大在二零一一年制定國際化策略，以此作為嶺大國際參與的方針，當中清晰列明主要的策略和成果，以及訂定相關的工作和職權。有關策略於二零一四年更新，並已納入嶺大《學術質素保證指南》內，成為其中一章，供所有教職員查閱。該策略涵蓋有關招聘教職員、招生、課程發展、語文提升政策、學生國際化計劃、海外實習、內地及國際服務研習計劃（在全球共有超過 70 項服務研習計劃）、境外學生交換計劃、暑期計劃、環球學人計劃，以及旅遊參觀等促進校園國際化的文化活動的政策及運作程序。評審小組讚揚嶺大的國際化策略清晰，而所制訂的主要表現指標相當明確，可就這方面所取得的進展提供有意義的數據。
- 7.19 國際化事務管理委員會為嶺大學生營造國際化學習環境的工作上，負責各項有關計劃和活動的發展和監察，並提供各種相關的資源。校長及高層管理人員與評審小組會面時引述的例子顯示，嶺大對參與各類海外學習體驗活動的學生，給予了大力的支持。對一些從未外遊的嶺大學生而言，該等活動頗具挑戰性。學生的學業導師及學生服務中心職員擔當支援重任，為這些學生制訂學習計劃，並協助他們在交流期間對學習及生活作出所需的調適。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本科生及研究生講述他們在嶺大資助下，到海外參與交換生計劃或實習計劃，或海外的研討會和在其中發表研究結果的寶貴經驗。
- 7.20 評審小組發現不少證據，顯示嶺大銳意增加學生接觸國際事物和參加學習體驗活動的機會。嶺大致力提升學生對國際事務的認識，其中一個例子是在核心課程、主修科的核心科目及選修科目加入國際主題。評審小組注意到，共有 108 個本科科目包含國際元素。評審小組得悉，為在校園推廣跨文化體驗，教學人員會把一至兩成非本地學生分配到各個混合學習小組。與評審小組會面的服務研習伙伴機構代表亦講述，他們積極參與拓展計劃，並安排本港不同族裔人士參與，讓嶺大學生有機會接觸多元文化而非僅接觸國際事物。
- 7.21 評審小組最初憂慮，以英語教授的綜合學習課程比例相對偏低(15%)，或對國際學生不利，惟與師生討論後，發現不少宿舍教育課程均以英語進行，疑慮因而得以釋除。評審小組得悉，嶺大採取了策略措施，鼓勵本地與非本地學生成為室友、結成工作伙伴或參加同伴計劃，以改善校園內

本地與非本地學生的共融。評審小組發現，本地學生開始時覺得該等安排及學習體驗甚具挑戰性，但不少學生最終非常珍惜能接觸不同文化的機會，認為可增添以英語或普通話與交換生或非本地學生溝通的信心。

- 7.22 不過，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並未提供教職員發展課程，以支援教職員發展或分享適用於國際班的教學法。嶺大仍未充分掌握可用以支援國際化的網上學習措施，但該校最近參加了世界博雅學府聯盟一項有關網上學習的意見調查，以及美國學院與大學協會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有關博雅學院推行網上學習的研討會，或可從中得到這方面的嶄新構思及具啟發的見解。
- 7.23 與評審小組會面的研究課程研究生導師亦確認，嶺大資助研究生到海外進行研究或參加研討會。他們亦肯定地表示，嶺大的哲學碩士課程畢業生入讀海外著名大學，並無困難。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最近成立了研究課程研究生海外研究獎學金，資助嶺大哲學博士生到海外進行為期六個月的研究訪問，或資助海外哲學博士生以交換生身分到嶺大進行為期六個月的交流。
- 7.24 嶺大最近推出跨院校的研究平台，以推動國際比較研究和研究生課程，以及擴闊師生的國際經驗。評審小組欣悉這方面的進展。然而，與評審小組會面的研究生導師卻對此一無所知。有關的政策和運作細則雖已擬定，但在這初期階段，顯然欠缺相關數據，因此評審小組未能評估這項新措施的影響及成效。
- 7.25 評審小組發現不少證據，顯示嶺大有效運用其策略方針，培育畢業生成為國際公民，有信心及能力立足本港、內地或國際社會。從提交予評審小組閱覽的文件可見，嶺大通過服務研習、實習及境外學習，培育學生成為文化領袖。校方為學生提供不同形式的境外學習機會，包括學生服務中心的海外暑期實習計劃、內地與國際學生交換計劃辦事處的內地及海外學生交換計劃、服務研習處的海外服務研習，以及由各學術單位統籌的海外研究和考察、研討會／工作坊、暑期班或其他地區／國際考察訪問活動。
- 7.26 有關國際化的主要表現指標進度報告顯示，在二零一四／一五學年，嶺大每屆有逾八成學生可參加長達一個學期的

交流體驗或短期暑期計劃。有關報告亦顯示，學生交換計劃數目正穩步增加，由二零零一／零二學年涵蓋六個國家 16 個伙伴，增至二零一四／一五學年的 36 個國家逾 160 個伙伴。評審小組注意到，嶺大在過去三年已資助少部分教職員參加合共 33 個本地或國際服務研習研討會／工作坊，並把有關資助列作嶺大教職員專業發展措施的開支。

- 7.27 評審小組認為，該等活動顯示嶺大致力通過各種國際化措施，包括學習交流、海外實習、境外服務研習、校內國際文化活動、暑期計劃及環球學人計劃，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質素。嶺大若能更清楚說明策略目標以及作出審慎規劃，將有助挑選作基準參照的國際伙伴。評審小組認為，嶺大目前處於過渡階段，並正在處理該等事宜。
- 7.28 評審小組認同嶺大在國際參與方面的措施及進展，但認為該校須收集更多定量及／或定質數據，以評估各種國際體驗學習活動的成效。舉例來說，嶺大並無數據可用以評估同伴計劃及嶺大接待家庭計劃在培育或提升本地學生國際視野方面的成效。此外，該校亦無訂定有系統的計劃，為學生就讀嶺大期間設定清晰的語文能力目標水平，以衡量學生的語文能力（見上文學生成就部分第 4.21 段）。
- 7.29 嶺大認為，多元文化對為學生營造國際化的學習環境實為重要。在進行核證訪問時，嶺大統計數字顯示，55%的教員並非本地人，而 32.6%的教員既非本地人，亦非內地人。有關學生羣體國際化的統計數字顯示，來港交換生人數大致維持穩定，非本地學生約佔嶺大校內本科生人數的 11%至 14%。為使學生羣體更具國際特性，評審小組促請嶺大探討如何進一步向內地及海外學生宣傳，使嶺大成為他們傾向選擇的交換計劃伙伴院校，並檢討多種資源的分配，以支援本科生及研究生層面的國際化措施。
- 7.30 嶺大通過多項措施提升學生的國際體驗，包括提供更多來港及外訪交換生機會，並為外訪交換生安排全面培訓；錄取更多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非本地學生修讀學位課程；以及與更多大學締結伙伴關係等。這些措施增進了本地與非本地師生之間的交流，亦推廣了多元文化。
- 7.31 雖然交流機會有所增加，但對於改善學生在國際交流活動中學習體驗質素的機制是否切合所需，則並不清晰。評審

小組認為，挑選學生交換計劃伙伴的準則未達國際最佳做法，並過於寬鬆，不足以作出有效篩選，而且整體上難以衡量。嶺大國際伙伴名單所涵蓋的校院，在背景和地位方面亦有很大差異，難以從中推斷出一致的挑選準則。評審小組留意到，儘管修改有關準則的動機在於去蕪存菁，但採用經修訂的準則後，甚少伙伴院校因而給剔除。

7.32 評審小組亦注意到，批核新交換計劃伙伴的程序，並未有系統及一致地包含在由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監督的質素保證程序之中。某些伙伴計劃建議書由國際化事務管理委員會直接呈交教務會，有些則在諮詢院長、系主任甚至個別教授後就呈交教務會。高層管理人員承認，新準則較多用於較新的伙伴，而較舊的伙伴則不然，並確認有關準則的使用仍處於過渡階段，預料更多較舊的伙伴將會給剔除。對於嶺大努力加強各項機制，以保障學生參加國際交流活動所獲得學習體驗的質素，評審小組對此予以贊同，並鼓勵嶺大為質素保證起見，進一步修訂挑選交換計劃伙伴的準則。

7.33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嶺大着重校園的多元文化，並通過各項校內及服務研習活動，推廣對不同文化的尊重，這些特別值得注意。嶺大致力鼓勵及給予大額資助，讓學生到海外參加交流和實習，而且這方面的機會眾多，為學生的全人發展奠定良好基礎。鑑於國際化是嶺大博雅教育使命的重點，評審小組鼓勵嶺大加強收集及分析數據，以評估現行措施的效益及協助決策，以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8. 總結

8.1 嶺大的願景是成為教學素質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群、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嶺大致力提供建基於最優秀中西博雅教育傳統的優質全人教育；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其中包括慎思明辨、開闊的視野、靈活的技能、承擔社會責任的價值觀、應對多變世界的領導才能，以及鼓勵教師和學生通過原創研究和知識轉移貢獻社會。

8.2 嶺大推行與三三四學制相關的重要舉措之一為發展核心課程。自二零一零年質保局質素核證工作後，嶺大不斷檢討

及改善核心課程的架構、學習果效及推行方法，以期突顯嶺大的博雅教育方針。這項工作仍然持續進行。

- 8.3 僱主及其他持份者皆稱許嶺大畢業生在特定領域奠定了良好基礎，並展現出博雅教育一貫所重視的特質。嶺大各課程的學分要求分布，正體現了學科深度與寬廣教育之間的平衡。此外，該校正發展音樂、科學及藝術課程。
- 8.4 在三三四學制下，嶺大以大類收生方式錄取學生入讀該校三大學院之一，於第二或第三學年決定主修科目。嶺大致力為課程與科目設計制訂良好措施，並在全校推行。該校定期參照證據以檢討其學位課程，確保學習果效、教學方法、學習活動與評核方法一致，而教與學中心則發展各項活動，例如在二零一四年推出的教與學發展計劃。
- 8.5 嶺大在綜合學習課程下提供廣泛的科目，加強學生在課堂以外的學習。在二零一四／一五學年，學生服務中心、圖書館、資訊科技服務中心、舍監辦事處、各學術及非學術部門及學生組織合共提供了 643 項綜合學習課程活動。校園內的所有宿舍均打造成生活學習舍堂，讓宿生學習獨立以至人際和解難技巧，並建立對社區的歸屬感和責任感。
- 8.6 通過服務研習的不同服務項目，校內師生可有效把知識推展至社群。學生必須完成最少五小時的相關培訓和 25 小時的實習服務。自上次核證工作以來，公民參與已成為大學四年制本科生的其中一項畢業要求。而從二零一六年入學新生起，服務研習將取代公民參與成為其中一項畢業要求。
- 8.7 嶺大教職員和學生的多元文化背景，反映嶺大致力推動國際化校園。在二零一四／一五學年，共有 334 位交換生在嶺大修讀一個學期或以上的課程。嶺大致力建立充滿活力的教職員團隊，以維持該校的國際地位和全球競爭力。

附錄 A：嶺南大學(嶺大)

歷史

嶺大前身為嶺南學院，於一九九九年升格為大學，是香港最年輕的大學，但以開辦年期計，則是本地高等教育院校中歷史最悠久的學府。追溯歷史，嶺大是由創於一八八八年校譽卓著的中國廣州嶺南大學發展而來。

大學的願景與使命

願景

成為一所教學素質傲視同儕、學術成就卓越、積極貢獻社群、享譽國際的博雅教育學府。

使命

嶺南大學致力：

- 提供建基於最優秀的中西博雅教育傳統的優質全人教育；
- 培育學生全方位的卓越才能，其中包括慎思明辨，開闊的視野，靈活的技能，承擔社會責任的價值觀和應對多變世界的領導才能；以及
- 鼓勵教師和學生通過原創性研究和知識轉移貢獻社會。

角色說明

嶺大：

- (a) 提供一系列文學、商學和社會科學學科的學士學位課程；
- (b) 致力令所有修課課程的教學達至具備國際競爭力的水平；
- (c) 在文學、商學和社會科學學科內選定一些科目，提供研究院修課課程和研究院研究課程；
- (d) 開辦具有東西方最優秀博雅教育傳統的通才教育課程，為所有學生提供一個廣闊的學習領域，令他們能有責任感地面對這個日新月異的世紀；

- (e) 致力令院校在其研究專長的範疇內具備國際競爭力，輔助博雅教育課程；
- (f) 與社會各界保持緊密聯繫；
- (g) 在院校專長的範疇內，積極與香港、鄰近地區或其他地方的高等教育院校深入合作，從而提升香港高等教育的水平；
- (h) 鼓勵學術人員在他們專長的範疇內，參與公共服務、顧問研究以及與私營機構合作的計劃，作為院校與政府和工商界之間合作的一部分；以及
- (i) 以最具成效和效率的方式管理政府和私人給予院校的資源，並在有效益的情況下採用合作的形式。

管治與管理

嶺大校董會負責訂定主要策略方針和發展的優先次序。教務會是嶺大的最高教務機構，負責督導該校的學術發展和課程策劃工作，以及審批有關各項學術事宜的政策及規例。

校長和副校長之下輔以三名協理副校長(分別負責學術素質保證與國際事務、學術及學生事務)及三名獲委任的學院院長(前稱學術事務長)(分別掌管文學院、商學院及社會科學院)共同處理校政。

學術架構和課程

嶺大設有三個學院，分別為文學院、商學院及社會科學院，提供學士學位課程及研究生課程。

教職員及學生人數

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嶺大有 2 532 名本科生及 82 名研究生修讀教資會資助課程，另有 415 名學生修讀自資課程。教學人員共有 222 人，當中包括 141 名常規教學人員及 81 名短期合約教學人員。持有博士學位的教學人員佔 90.1%。

收入

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嶺大的綜合經費收入合共 8.143 億港元，當中 4.536 億港元(56%)來自政府資助，3.607 億港元(44%)來自學

費、課程收入、利息及淨投資收入、捐贈、附屬服務及其他收入。

附錄 B：嶺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對於質保局評審小組於大學實地視察期間，以朋儕互勉的態度與本校師生及有關職員作深入的交流，並在質素核證報告中提出詳盡和具建設性的意見，嶺南大學（嶺大）特此鳴謝。

兩項核證主題中，第一項為「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評審小組讚揚嶺大在小班教學上投放大量人力物力，為學生提供「附加值」，嶺大對此感到十分鼓舞。同時，評審小組表示，對於嶺大致力為學生締造多姿多彩的國際交流及服務研習體驗的機會，以提升「附加值」，亦予肯定。本校深表認同，並積極求進。

此外，評審小組指出，嶺大成功落實了二零一零年質保局核證報告中所贊同之目標，在二零一四／一五年達到「全民皆宿」，不但在香港芸芸大學中佔有獨特的優勢，亦是嶺大推行博雅教育珍貴的元素，對此嶺大完全認同。

另外，評審小組讚賞嶺大於支援教員專業發展時，採取目標明確的方法，通過饒富創意的方略，讓師生關係更密切，從而促進課堂互動，令教與學更具成效。

還有，評審小組就嶺大致力為學生發展提供廣泛及多元的學習體驗，特別是包羅不同主題的「綜合學習課程」，以聯課講座、工作坊及其他活動的形式啟迪學生，加強學習效益，予以讚賞。對評審小組的嘉許，嶺大深表欣慰。

就第二項核證主題——「國際參與：策略及現況」，評審小組讚賞嶺大通過確切的主要表現指標，讓其國際化策略得以成功落實，嶺大十分感謝。

評審小組對嶺大採取措施確保大學頒授學位之學術水平，予以肯定，嶺大表示歡迎。關於本校計劃拓闊跨學科的學習機會，避免學生過早選定專業，印證嶺大矢志守護博雅教育本質的決心，評審小組表示贊同，嶺大亦感謝其支持。

嶺大推行博雅教育的決心，亦展現於校內新近成立之科學教研組。其成立旨在於本科核心課程中加強科學範疇的科目。評審小組對於大學此工作方向加以肯定，嶺大深感鼓舞。此外，就嶺大因應博雅教育的核心使命，適度調節教學與研究之比重，評審小組表示贊同。嶺大感謝評審小組的認同。

評審小組認為嶺大需要進一步突顯大學的各項卓越成就，嶺大完全認同，並感謝評審小組肯定本校為宣揚博雅教育及其畢業生的特色與優點所作出的努力。此外，嶺大積極擴展本地、亞太區域及國際的網絡和協作機會，以提升研究生的學習條件，評審小組表示贊同，嶺大亦感謝其支持。

最後，評審小組在核證報告中提出各項建議，尤其是有關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伊始需全面推行果效為本的教與學方法，嶺大至為感激，並認同這些建議為大學未來的發展訂下清晰和明確的目標。對評審小組這次提出各項既全面又有建設性的寶貴意見，嶺大再一次表達由衷的謝意。

附錄 C：簡稱

嶺大 嶺南大學

質保局 質素保證局

教資會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附錄 D：嶺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評審小組成員包括：

英國利物浦大學(網上課程)博士論文導師及榮譽高級講師
英國 Laureate Online Education 副校長(學術事務)
學術質素及提升教授
Clare Pickles 教授(小組主席)

荷蘭烏得勒支大學研究院院長及高等教育教授
Marijk van der Wende 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首席副校長(質素保證及提升)高級顧問
Trevor Webb 博士

香港浸會大學英國語言文學系教授
副校長(教與學)的質保局質素核證特別顧問
葉少嫻教授

核證統籌員

質保局秘書處

Melinda Drowley 博士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正式成立，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組織。

工作目標

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

- (a) 確保由教資會資助院校頒授的所有學士及深造學位課程(包括由教資會資助及自負盈虧)，其教育質素得以維持並有所提升，同時兼具國際競爭力；以及
- (b) 鼓勵各院校在這範疇有更卓越表現。

職權範圍

質保局的職權範圍包括：

- (a) 就香港高等教育界的質素保證事宜及應教資會要求就其他相關事項向教資會提供意見；
- (b) 應教資會要求就院校的質素保證機制及課程質素進行檢視和核證，並就此作出報告；
- (c) 在香港高等教育界促進質素保證工作；以及
- (d) 在高等教育範疇，協助發展及推廣質素保證的良好實踐方法。

成員名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

梁國權先生，JP (主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Adrian K DIXON 教授	英國劍橋大學放射醫學榮休教授
麥建華博士	香港賽馬會公司事務執行總監
龐鼎全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及工程學系教授
石永泰資深大律師	Temple Chambers 大律師事務所資深大律師
Jan THOMAS 教授	澳洲南昆士蘭大學校長
徐碧美教授	香港大學語言及教育講座教授
Don WESTERHEIJDEN 博士	荷蘭特文特大學高等教育政策研究中心高級研究員
當然委員	
安禮治博士，JP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秘書	
王明慧女士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副秘書長(1)